珠海科技学院科研处

校科字〔2025〕105号

**关于组织2023-2024年广东高校科研平台和项目及广东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中期检查工作的通知**

学校各单位：

根据《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做好“创新强校工程”科研项目管理工作的通知》、《广东省教育科研管理办法》文件要求，现需对我校2023-2024年广东高校科研平台和项目及广东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中期检查工作，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中期检查考核内容**

主要考察项目实施进展、项目预期成果完成情况、项目经费支出情况等（注：不得擅自修改原申请书中的研究目标、内容，不得降低预期成果，同时参见《关于珠海科技学院科研项目预算管理的补充通知》）。

**二、提交材料**

请项目负责人根据申报书对标，按照要求填写《中期检查报告书》、《预期成果对照表》，并于**2025年12月3日前**将《中期检查报告书》、《预期成果对照表》电子版及5分钟汇报ppt通过“珠海科技学院科研服务平台”(https://kypt.zcst.edu.cn/)提交，提交步骤如下：进入系统-校级项目申报-按具体流程填报，审核通过后纸质版《申报书》盖章版（一式五份）、《中期检查报告书》（一式八份）、《预期成果对照表》负责人签字（一式一份）提交至科研处212室。

**三、汇报时间与方式**

汇报时间、答辩地点另行通知，请各单位留意科研群通知。

联系人：黄航穗 联系电话：0756-7629875

附件: 1.2023-2024年广东高校科研平台和项目及广东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中期检查名单一览表

2.2023-2024年广东高校科研平台和项目及广东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中期检查预期成果对照表

3.广东高校科研平台和项目中期检查报告书

4.广东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中期检查报告书

5.关于珠海科技学院科研项目预算管理的补充通知

科研处

2025年11月28日